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粤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GDH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03)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之公告

協議條款之重大變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6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協議項下之認購及增資。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4年12月30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即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 目標公司、原股東及楊先生訂立變更協議(「變更協議」),據此,協議之 若干條款有所變更,詳情於本公告披露。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協議並無其他重大變更。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訂立變更協議構成協議條款之重大變更,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刊發本公告。

緒言

兹提述日期為2023年11月6日之該公告,內容有關協議項下之認購及增資。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4年12月30日(交易時段後),認購人(即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 目標公司、原股東及楊先生訂立變更協議,據此,協議之若干條款有所 變更,詳情於本公告披露。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協議並無其他重大變更。

協議條款之重大變更

根據變更協議,經公平磋商及各方同意,並考慮到訂約方之實際情況, 訂約方同意對協議之若干條款作出變更,具體如下文所述。

第二次增資

第二次增資依下列方式進行:

於2027年12月31日前,認購人須進一步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20,400,000元, 原股東須進一步向目標公司注資人民幣19,600,000元。

第二次增資完成後,目標公司的實繳資本將由人民幣41,428,600元(於本公告日期)增加至人民幣81,428,600元,目標公司的持股比例維持不變,認購人於目標公司的股權仍為51%。

第二次增資完成後,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東各自擁有的部分載列如下:

				第二次	第二次	
	於本公告	於本公告		增資	增資	
	日期的	日期的		完成後的	完成後的	
股東	註册資本	實繳資本	百分比	註册資本	實繳資本	百分比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	千元)	千元)	(%)
原股東	39,900.00	20,300.00	49.00	39,900.00	39,900.00	49.00
認購人	41,528.60	21,128.60	51.00	41,528.60	41,528.60	51.00
合計	81,428.60	41,428.60	100.00	81,428.60	81,428.60	100.00

第二次增資的資金來自本集團的內部資源。目標公司業務發展所需的進一步財務資金將由第三方融資支付。

訂約方變更

由於鄒先生已不再為原股東之股東,其於協議項下之所有權利及義務將由原股東之唯一股東楊先生承擔。

生效日期

協議於2024年12月30日(交易時段後)簽署後生效。

業務最新情況

本集團主要從事食品生物經銷與貿易、提供屠宰服務、製造及銷售馬口鐵產品以及物業租賃。董事會認為,認購及增資乃本集團在食品生物業務上的戰略部署,加速本集團的產業鏈延伸,強化產業鏈的核心環節佈局,尤其推動「屠宰加工一冷鏈配送—生鮮營銷」一體化發展。

擴展新零售業務是本集團在鞏固「粤海食品」品牌與消費者之間聯繫的重要一步。打造一個讓居民信賴、有公信力和影響力的「粤海食品」品牌,是本集團長遠發展戰略的重要一環,對提升本集團食品業務的附加值至關重要。

在全球經濟復蘇放緩和國際宏觀經濟環境複雜的背景下,本集團積極把握和迎接國內經濟穩步前行下的機遇和挑戰,靈活應對消費市場和政策環境的變化。目標公司將致力於發展團餐配送和食品批發零售業務,並與本集團的食品生物業務發揮協同效應,從而提升其品牌價值和影響力。第二次增資時間的延長符合本公司穩健的投資策略。目標公司旨在根據其實際業務發展需要,通過現有資金及/或融資擴展業務。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變更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變更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並須就批准變更協議及本公司訂立該協議的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訂立變更協議構成協議條款之重大變更,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刊發本公告。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所指外,已採用人民幣1.00元兌1.0828港元之匯率(如適用),僅供說明之用,並不代表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粤海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本光

香港,2024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陳本光先生、楊哲先生及問宏基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汪龍海先生及于會娟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Gerard Joseph McMahon 先生、李嘉強先生及黃友嘉博士)。